

证券代码：873885

证券简称：国环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6 号中国化工大厦 1015 室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

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85	国环科技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见证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6 号中国化工大厦 1015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回顾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计划及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国家和地区宏观经济政策，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

《关于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16号中国化工大厦1015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84881524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